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7-04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出版集团”）通知，安徽出版集团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001号），安徽出版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安徽出版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82,601,131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3.33%。关于安徽出版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0 日